

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函

地址：106322台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70號
承辦人：黃筱涵
電話：02-2732-0800#702
傳真：02-2732-0503
電子信箱：tercplc@ws.terc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芳實中東特字第11430011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表、實施計畫各1份 (16142431_1143001165_1_ATTACHMENT1.odt、
16142431_1143001165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學特殊教育學生親職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家長親職教育相關知能，增進支持與溝通策略，獲得自我成長及提升親子互動品質，強化親師合作。
- 二、研習日期與時間：114年3月4日(二)、114年3月11日(二)、114年3月18日(二)、114年4月1日(二)、114年4月8日(二)共5個整天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 6 樓研討室（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 1 段 17 號）
- 四、就讀臺北市國中特教/資源班且有鑑定證明學生之家長，有親子教養知能需求。家中有拒學特教學生之家長為優先，以能完整參與全部5次研習為原則。
- 五、活動費用：免費(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全額補助)。
- 六、報名、錄取方式及注意事項，請詳見實施計畫。

啟聰學校 11402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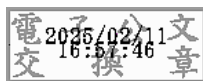


NVAA1143011182

七、研習請自備環保杯，無提供停車位，請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